競賽規程

壹、總則

一、宗 旨:為提倡本校游泳風氣,提升游泳技術水準,促進教職員工生間之情感,特舉辦本比 寒。

二、主辦單位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。

三、承辦單位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室。四、比賽日期:114年5月16日(星期五)。

五、比賽地點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 [游泳館。

六、競賽分組

(一)學生組:凡本學期已註冊之本校學生(含國語教學中心之外籍生^註)均可報名參加。

1. 甲 組:運動與休閒學院各系所及國語教學中心在學生,以班(所)為單位參賽,分為 男生組與女生組。

2. 乙 組:本校各系所學生(含非體育相關科系畢業之研究生)以系、所、獨立班、組、 學程為單位參賽,僑生先修部依自然組(第二、三類組和特輔班)和社會組 (第一類組) 為參賽單位,分為男生組與女生組。

註:國語教學中心之外籍生,個人賽部分自行選擇報名甲組或乙組,團體賽部分則 統一報名乙組。國語教學中心之外籍生名次依報名組別計算,頒發獎狀及獎牌 ,成績不列入競賽錦標統計。

(二)教職員工組:凡本校全職教職員工可報名參加。

七、參加辦法

(一)報名時間:114年4月14日(星期一)至4月28日(星期一)。

(二)報名方式

個人單項及4x50公尺接力、智慧鐵人兩項、趣味競賽與大隊接力請至報名系統 http://114.33.117.112/ntnu/index.php?

登入114年水上運動會報名系統報名,逾期恕不受理。

碩士班、博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、僑生先修部、國語教學中心之學生及教職員工統一Google表單https://forms.gle/DP8sAsSEKMm7Zfqj9或由體育室協助報名。



(三) 參加人員應遵照醫囑衡量個人體能狀況,凡患有心臟病、癲癇病、皮膚病及其 他不適於游泳之疾病者,請勿報名參加比賽。

八、說明會議:114年4月14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20分,於和平校區I體育館三樓金牌講堂舉行。 九、領隊會議:114年5月12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20分,於和平校區I體育館三樓金牌講堂舉行。 十、開閉幕典禮時間

開幕典禮:114年5月16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10分。 閉幕典禮:114年5月16日(星期五)下午4時00分。

十一、獎勵:大會設置各種運動錦標及獎狀,以獎勵成績優良之單位及運動員。

十二、申訴

- (一)比賽爭議有規則明文規定或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則遵循之,若無明文規定 則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- (二)合法之抗議由各單位領隊簽名蓋章,以書面方式於該項比賽完畢後30分鐘內向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申訴,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- 十三、大會有權將本活動之錄影、照片及成績做非商業性公開播放、展出或登載於網站 及刊物上,以利活動推廣;參賽者報名即代表同意大會對個人肖像權及成績公開 之使用權利。
- 十四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,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訂公佈之。

貳、分則

【游泳】

一、競賽分組及項目

- (一) 男生甲組
 - 1. 自由式:50公尺、100公尺。
 - 2. 蛙 式:50公尺、100公尺。
 - 3. 仰 式:50公尺。
 - 4. 蝶 式:50公尺。
 - 5. 接 力: 4 x 50 公尺 混合式接力。
- (二) 男生乙組
 - 1. 自由式:50公尺、100公尺。
 - 2. 蛙 式:50公尺、100公尺。
 - 3. 仰 式:50公尺。
 - 4. 蝶 式:50公尺。
 - 5. 接 力: 4 x 50 公尺 混合式接力。
- (三)女生甲組
 - 1. 自由式:50公尺、100公尺。
 - 2. 蛙 式:50公尺、100公尺。
 - 3. 仰 式:50公尺。
 - 4. 蝶 式:50公尺。
 - 5. 接 力: 4 x 50 公尺 混合式接力。
- (四)女生乙組
 - 1. 自由式:50公尺、100公尺。
 - 2. 蛙 式:50公尺、100公尺。
 - 3. 仰 式:50公尺。
 - 4. 蝶 式:50公尺。
 - 5. 接 力: 4 x 50 公尺 混合式接力。
- (五)教職員工組:50 公尺自由式。
- (六)大隊接力
 - 1. 男生組:10 x 50 公尺自由式接力。
 - 2. 女生組:10 x 50 公尺自由式接力。

二、競賽錦標

- (一) 男甲組團體錦標
- (二) 女甲組團體錦標
- (三) 男乙組團體錦標
- (四)女乙組團體錦標
- (五) 男子組大隊接力錦標
- (六)女子組大隊接力錦標

三、競賽辦法

- (一)個人項目中(含4 x 50公尺接力)各單位不限報名人數及隊數。
- (二)每一運動員至多參賽五項,甲組游泳隊與乙組游泳隊學生限參賽兩項,接力項目不在此限(甲、乙組游泳隊之界定:現役或曾代表學校參加全國大專運動會游泳賽者)。
- (三) 所有競賽項目採計時決賽制。
- (四)甲、乙組團體錦標積分:個人競賽、接力(不含大隊接力)計分取前八名,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計分,如人數未達八人計分方式不變,積分最多之單位獲得團體錦標第一名,次多為第二名,以此類推,如積分相等以項目中獲較高名次較多者為勝。
- (五)為推廣校內運動風氣,比賽項目報名人數少於3人(隊)時,仍照常舉行該項目競賽,且積分採計方式不變。
- (六)大隊接力:不限科系、單位組隊報名,分男子組、女子組,各參賽隊伍由10名隊員組成,每人限報名一隊,隊數不足時得併組比賽。

四、比賽規則:採用中華民國游泳協會公佈之最新游泳規則。

五、獎勵

- (一)各項目獲獎選手,一至三名頒發獎牌、電子獎狀及文宣品,第四至八名頒發電子獎狀以資 鼓勵。
- (二)破甲組或乙組水運會紀錄者,頒發破紀錄獎勵金新台幣貳仟元整。
- (三)各項錦標錄取名額
 - 1. 男、女甲組團體錦標:各取前二名,頒發錦旗乙面及獎品。
 - 2. 男、女乙組團體錦標:各取前四名,頒發錦旗乙面及獎品。
 - 3. 男子組、女子組大隊接力錦標:各取前三名,頒發錦旗乙面及獎品。
- (四)運動員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,即取消其比賽資格,已得名次、積分取消,獎品、錦旗追回,並依校規處分。

六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,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訂公佈之。

【智慧鐵人兩項】

一、活動項目與對象

凡為本校113學年度第二學期有註冊之大學部、碩博班學生及教職員工皆可報名。

二、報名資格與人數

不分組(可跨組組隊):不限科系、單位組隊報名,每一參賽隊伍由2男2女組成,如男性選手人數不足,得由女性選手遞補男性名額,各隊報名至少4位,每人限報名一隊。

三、比賽日期、時間、地點

114年5月16日(星期五)於和平校區 [游泳館08:10報到08:50開審。

四、獎勵

- (一)「智慧鐵人兩項」採取計時決賽,取前四名頒發電子獎狀與團體獎勵金。 (冠軍1500元、亞軍1000元、季軍500元、殿軍500元)
- (二)本賽制為提升教職員與學生運動交流故不限科系單位組隊報名。若全隊為教職員晉級,僅頒發獎狀以茲鼓勵,不額外發放獎勵金。

五、比賽規則

(一)比賽方式

- 1. 包含自行車與游泳兩項,以接力方式進行。
- 2. 比賽由自行車(3公里)項目開始,游泳(200公尺)項目結束,共3.2公里。
- 3. 比賽接力的順序為兩棒進行自行車賽程、兩棒進行游泳賽程,男女接力順序為先女後男,如遇女性選手遞補男性名額,則遞補者視同男性接力排序。
- 4. 自行車每棒的距離為1.5公里,游泳每棒的距離為100公尺。
- 5. 游泳項目採水中蹬牆出發不得跳水,比賽採計時決賽制。
- 6. 自行車統一調整阻力為第8級,智能競賽系統以匿名競賽模式進行,無須登入個人資訊。

(二)交接棒方式

- 1. 自行車交接(1接2):選手以擊掌方式通知交棒選手,兩邊即可進行交接棒。
- 2. 自行車交接游泳(2接3):自行車完成後原地舉手示意裁判(不需下車)裁判舉旗核實即 完成交接,游泳棒次則由游泳池中直接出發。
- 3. 游泳交接(3接4):選手身體任一部位需碰觸到出發端池壁才能進行交棒,交棒選手須在出發端池壁出發。

(三)注意事項

- 1. 賽程將於活動前公告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競賽資訊粉絲專頁。
- 2. 請攜帶學生證、教職員證報到,不接受影印本報到。未帶證件或證件不全者及超過報 到時間者,不接受報到並不得出賽。
- 3. 參賽選手需隨身持有學生證、教職員證。若對選手資格有疑慮,於賽前向裁判進行身 分查核,若確實違反規則,則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4. 各參賽隊伍請於表定開賽時間前10分鐘檢錄,若開賽時廣播三次未到者,應以棄權 論。賽程若有延誤時,比賽時間依大會廣播為準,請避免離開比賽場地,以免影響參 審權益。
- 5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者,由主辦單位在當日比賽場地更改。

【趣味競賽】

一、競賽項目

- (一)甲組、乙組及教職員工組:水中摸象
- (二)不分組(可跨組組隊):青蛙抱蛋

二、參加人數

- (一)水中摸象:各單位參加人數不限
- (二)青蛙抱蛋:每隊4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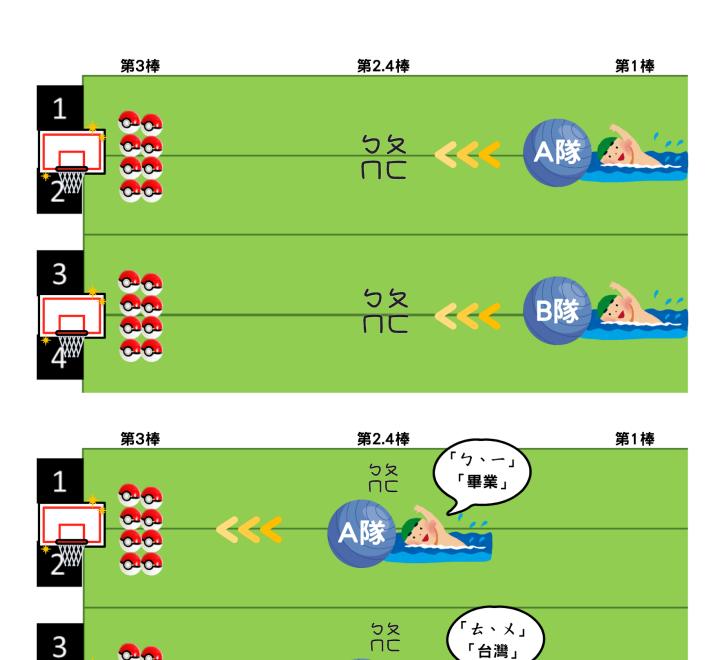
三、競賽辦法

- (一)水中摸象
 - 1、器材:象棋。
 - 2、人數:不限。
 - 3、參賽組別及地點
 - (1)甲組:游泳館大池深水區。
 - (2)教職員工組及乙組:游泳館大池淺水區。
 - 4、時間: 08:30開始。
 - 5、規則
 - (1)本項目採現場自由參加。
 - (2) 聞哨音響起時,選手著泳衣、泳帽由岸上入水,徒手撿象棋(每人限撿3顆)。
 - (3)遊戲進行時,不能有推人或拉扯等動作,不能強取或給予他人手中的象棋,違規者取消兌換資格。
 - (4) 閉幕前,憑象棋兌換文宣品,象棋請自行收好。
 - (5)本項不列入團體錦標計分。
 - (6)活動時間為5分鐘或池內的象棋全數被撿完為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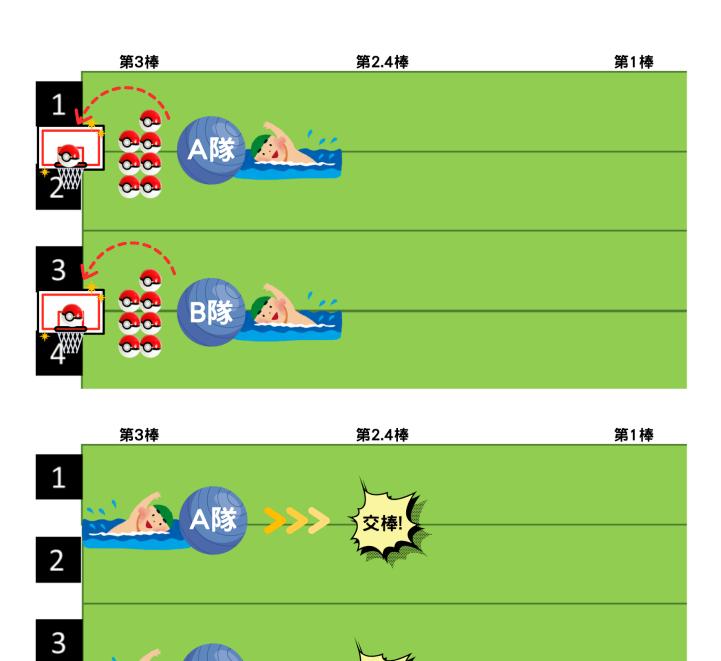
(二)青蛙抱蛋

- 1. 器材:瑜珈球、注音符號卡、海灘球、籃框。
- 2. 參賽人數:每隊4人,2男2女(男生不足可由女生替代,接力棒次由參賽隊伍自行安排,依填 寫報名表單時間取前22隊為參賽隊伍。
- 3. 時間:10:40-12:00(實際檢錄及競賽時間依報名截止日後由趣味競賽組通知)。
- 4. 規則:
 - (1)參賽者位置:開始前,第1棒參賽者於泳池右側起點預備、第2、4棒於泳池中間25公尺處預備,第3棒於泳池左側預備,以瑜珈球作為每隊接力棒。
 - (2)哨音響起,兩隊第1棒帶著瑜珈球從泳池右側起點出發至泳池中央。
 - (3)注音符號闖關:第1棒帶球抵達泳池中央時,進行注音符號拼音,自己隨機抽取2張注音符號卡,以此為字首進行造詞(例如:抽到「勺、一」,可造詞為「畢業」),關主確認過關後,第2棒即可出發前往泳池左側;過程中若造詞困難可有一次機會重新抽取一張注音符號卡。
 - (4)投籃闖關:第2棒抵達泳池左側後,開始進行投籃挑戰,總計8顆,先進1球者即算過關,第3棒可帶球出發返回泳池中央25公尺處。若8顆皆未進球,直接交球給第3棒出發。
 - (5)第3棒抵達泳池中央後,交球給第4棒者返回泳池右側,當球碰到泳池右側池壁後,即 停止計時。
 - (6)比賽過程中,每位參賽者帶球前進時,身體至少一個部位須持續接觸瑜珈球,若球完 全脫離身體,則視為犯規1次,每次犯規總成績加5秒。
 - (7)本項目採計時決賽,完成比賽時間較短的隊伍獲勝。每隊比賽時間上限為5分鐘,若未 在5分鐘內完成,則比賽直接終止。
 - (8)本項目納入趣味競賽錦標。

圖示:



⊕⊕





即停止計時!

3

四、獎 勵:趣味競賽錦標依各報名隊伍之青蛙抱蛋時間多寡錄取優勝隊伍,錄取名額依報 名隊數而定,報名隊數12隊(含)以上取6名,7至11隊取5名,7隊以下取3名。得名者頒發錦旗乙面。

五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,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訂公佈之。